证券代码: 832032 证券简称: 青晨科技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2 年 3 月 7 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上海市金山区亭林镇亭卫公路 9299 弄 168 号 101 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
 -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2年2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永旗先生。
 - 6. 会议列席人员: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现阶段发展速度较快,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确保公司流动资金满足投资投入需求,拟向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2000万元(担保方式不限于以公司房产、知识产权、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作担保);拟向中国农业银行亭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3000万元(以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担保);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金山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敞口额度)(不限于用公司房产及其他资产作担保)。

是否使用上述融资额度,视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决定,公司将不再就每笔融资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并授权法定代表人赵永旗签署相关的融资合同或文件。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提请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2 年 3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上述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上海奇想青晨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8日